

腌制西瓜皮

赵海波

乡味和乡音一样，都是从小养成的，乡音难改，乡味亦然。每次回到小镇，我的必点菜肴不是名贵的山珍海味，而是普通的西瓜皮。

在物质匮乏年代，琼西南大部分农村地区，均以腌制西瓜皮为主菜，我从小就喜欢吃，可以说，西瓜皮养大我的童年和少年。这种腌菜闻起来有点咸臭味，放到嘴里却十分可口，尤其是吃稀饭时，它是无可比拟的绝配。腌缸是腌菜的必备工具，一般的家庭都有个腌缸，我家也有，而且比较大，腌制一次可以吃上半年。腌制的方法大同小异，首先挖掉西瓜里的瓤，然后将西瓜皮切成小片放入箩筐，加入适量盐巴，搅拌、调和，数小时后，取出置入木盆挤掉多余水分，大人用手挤压，小孩子用脚踩。每当腌菜进行到这道工序，我们觉得好玩，都抢着做。木盆只能容纳一个人，几个兄弟就来个石头剪刀布，赢者上。用水将脚丫洗干净，然后站在西瓜皮上，用力踩，像踩泥巴一样，乐此不疲。水分挤压得差不多了，将西瓜皮装进葫芦状的缸里腌制。腌制时间长短不一，短则几天，长则十几天，其间有一种霉菌的孢子侵入，起到发酵作用，西瓜皮在缸里变得又脆又软，发出一种特别的味道。

烹制西瓜皮最好用花生油。花生油炒西瓜皮，味蕾最有归属感。那时候，食用油属于紧缺商品，有钱也不一定买得到，家里用土办法来压榨花生油。这种榨油工艺比较复杂，耗时费力，但慢工出细活，所产的油品质好、纯度高、味道香，可以长久储存而不变质。西瓜皮以炒为主，每次母亲炒菜，我喜欢站在旁边看，看多了，自己也可以下厨。清洗西瓜皮是有讲究的，洗的时间过短，味太咸，洗的时间过长，味太淡，或长或短，全凭经验。正式炒菜时，先将铁锅烧热，滴几滴花生油，然后倒入已经洗净的西瓜皮，呲啦几声，锅里升腾起一股雾气，绵醇的香味弥漫整个厨房，尔后飞出窗外，牵住路人的脚步。即使吃不到，闻闻也是种享受。

西瓜在中国有一千多年的种植历史，历代文人骚客留下不少吟咏西瓜的诗句。范成大的“碧蔓凌霜卧软沙，年来处处食西瓜。”很是直白；翟佑委婉些，“结成曦日三危露，泻出流霞九酿浆。”陈维崧则是从里夸到表：“嫩瓤凉瓠，正红冰凝结。”……中国是西瓜最大生产消费国，但不是西瓜的原产地，西瓜原产地在遥远的非洲沙漠。根据《本草纲目》记载，契丹从回纥得来瓜种，五代时期，一位名叫胡峤的人，又从契丹把瓜种带回中原，故得此名。

上世纪七八十年代，虽然各方面条件有限，但生活节奏慢，日子过得具体细致。家里的饭桌是父亲请亲戚打造的，桌面光溜溜，看上去就知道已经有些年头了。炒西瓜皮的铁锅，底下破了个洞，找人补上又可以继续用。晚饭最让人期待，煤油灯的光影摇摇晃晃，映照着饭桌中央的一碟西瓜皮，一家人围坐在桌前，说着笑着，细嚼慢咽。吃剩的西瓜皮收拾放好，留待下一餐，绝不浪费。那种简朴的生活，睽违多年，每每想起来，留恋之情油然而生。

从生理来说，每个人的舌尖应该都是相同的，但是个体对味觉的好恶不尽相同，究其原因，不在生理而在人的经历，即由其所处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决定的。

小时候生活在农村，吃是有限制的，食肉是一件大事，除非逢年过节，否则几乎闻不到肉味。

饭桌上偶尔出现鸡鸭鱼肉，气氛总是比平时显得热烈隆重，甚至带有某种仪式感。

那时，一日三餐的标配是红薯饭、西瓜皮，家家户户都这样，谁也不比谁好到哪里去。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记忆中的乡味悄然发生了变化，家里没了腌缸，也没了卤水。偏远农村依然保留着传统的腌菜方法，而城镇，大多以腌制酸瓜为主。严格来说，腌制西瓜皮和腌制酸瓜是有区别的：前者的原材料是瓜皮，腌制时间较长，味咸；后者的原材料是瓜仔，腌制时间较短，味酸。

不管是西瓜皮还是酸瓜，除了满足家用外，还拿到菜市场售卖，在菜市场，到处都可以买到西瓜皮、酸瓜。

酸瓜和西瓜皮一样，颇受欢迎，是一道不可或缺的家常菜，也是饭馆里的招牌菜。为了满足人们的味蕾，腌制酸瓜，大多选用初长成的嫩皮瓜仔，其肉质粉软，瓜皮更脆。随着物质生活的不断提高，人们对原材料的选择更加精细了，烹饪方法也更加讲究，除了清炒，还在酸瓜里加进一些食材，或炒或煮或炖，将毫不起眼的瓜仔烹制成一道道美味佳肴。在普通饭馆的菜单上，均可找到酸瓜煮海鱼、酸瓜炒猪肚等，这些酸瓜系列农家菜，都是让饕餮们垂涎三尺的美食。

一代人有一代人的口味，过去喜欢西瓜皮，多少带点历史原因，如今钟情西瓜皮，则是乡味难改使然。西瓜皮留住我的美好记忆，承载我浓浓的乡愁情怀。

最初见到那匹枣红马，是在那个有着明亮阳光的秋天。

那天，暮色渐浓，一辆马车挨近了我家低矮的院子，一个中年男人正伸着脖子向我家院里张望，直到母亲出来，那人才笑了起来。

那时，我只有十二岁。我仔细打量那个中年男人，看到的是一张端正而长着胡子的脸。那匹枣红马，好像经过了长途跋涉的模样，四只马蹄贴着微微扬起尘土的土地，似是后来我在一次画展中看到的一幅风格苍凉的油画，弥漫着鸡声茅店月、人迹板桥霜的味道。一年多的分离，所有的记忆在浮起、涌现，啊，我认出来了！——那是我的父亲回来了，他还带回了一匹枣红马。

在秋风萧瑟的季节里，家是一个让人和任何生灵都能感到无比温暖和安然的地方。那几年的时光，父亲处于人生的最低谷，他先是生了一场重病，卧床一年，大病痊愈之后，为了一家老小的生活，他去了陕西赚钱养家。

父亲回来的那个晚上，我们的村子在安然沉睡。

到了后半夜，忽然有马的叫声响起，声音极其高亢，那是枣红马在叫。在枣红马响亮的叫声中，让人感到黑乎乎的夜色更加黝黑和深邃，像是一口见底的深井。枣红马高亢的声音混合着夜色的浓黑从我家的院子到了另一家的院子，动静非常大。母亲后来说，当时枣红马在高声叫着的时候，父亲就像是缩在那声音的怀抱里，似乎是睡着了。母亲是似睡非睡的样子，但是，父亲在家里，给全家人带来了一种说不出来安全感。

枣红马和父亲回来之后，就一直没有再离开。枣红马经常在晚上嘶鸣。有月亮的夜晚，那皎洁的月色便在枣红马的叫声里多了几分生动。青春年少的我睡不踏实，就盼着马叫，有时候爬起来看一眼枣红马，然后再回来，才能安然入睡。

父亲总是喜欢用套着枣红马的马车到村南的沙岗上拉几车沙土垫院子或者垫马棚。夏天和秋天，父亲用套着枣红马的马车拉庄稼，特别是在秋天，用套着枣红马的马车拉高粱秆的时候，父亲总是把一捆又一捆的高粱秆装在马车上，高高的，像是一个高大的床。有一次，夜幕降临，父亲和我在地里装了满满一马车的高粱秆，准备回家。这时，月亮出现在东边的天上，父亲让我爬到马车上的高粱秆上坐着，父亲赶着马车，踏上了回家的路。在那样的月夜里，我仿佛是坐在一张轻轻移动的大床上，而这张大床就在月光里慢慢飘动。走了一段路，拉着马车朝前走的枣红马好像是感到了月光的美好，它突然大声嘶鸣起来，那声音在秋夜的辽阔平原上回荡，有着无比生动的魅力，那一刻，似乎周围一切都静止了。好像枣红马和父亲和我成了夜色和月光中的主角，远离了俗世的喧嚣。

然而，因为要还债，枣红马在我家生活了一年，就被卖掉了。

卖枣红马之前，父亲把家里的玉米面舀了一簸箕，让枣红马好好吃了一顿饱饭。

卖掉枣红马之后，父亲似乎陷入到了孤寂和内疚之中。

父亲说，他在陕西的时候，赶着马车给人家拉麦子。有一天，父亲套好枣红马，赶着马车回田间，装满一车的麦捆个子，粗绳子勒住，像小山一样。父亲顺势坐在马车车辕的后头一侧，两腿耷拉着，不用扬鞭，枣红马自奋蹄。突然，不远处的一辆拖拉机轰鸣而来，惊吓了枣红马，它嘶鸣一声，狂奔。父亲急了眼，吆喝着：“慢，停……”然而，都不管用。父亲急忙去按马车的闸，闸却失灵了。这时，已经到了一个下坡处，下坡拐弯处又是一间屋子的墙角，赶马车每次经过这里都要一慢二看三通过的。可是这一次，父亲赶的马车车轮偏又压在一块石头上，颠簸了一下，父亲的身子后仰，双腿伸向前。马车颠簸的惯性使父亲又前倾着身子，他坐不稳，一下子摔倒向前进。最可怕的是，正好是马车与那间屋子的墙角的交会处，摔倒向前进的父亲如果被挤住，一定是致命的。这时的枣红马一定明白了什么，它一扭脖子一歪头，张大嘴撕咬住了摔倒过来的父亲的衣衫，朝前一甩，我父亲飞向马前。此时，马车擦着墙角一闪而过，车停，马住。父亲瘫坐在地，却毫发无损。父亲摸摸腿，双腿还好，只是衣衫上的一粒纽扣不见了，他看见马嘴动了一下，吐出的是父亲衣衫上的那

清明又至。《历书》载：“春分后十五日，斗指丁，为清明，时万物皆洁齐而清明，盖时当气清景明，万物皆显，因此得名。”在我国的二十四个节气里，既是节气又是节日的只有清明。古时的清明，也称“柳节”，以柳为载体的民俗活动可谓多矣。其中，流行最广的是插柳戴柳。民谚中就有“清明不插柳，红颜成皓首”“清明不戴柳，死后变黄狗”之类的说法。

柳生长于水畔河边，于清明前后发芽、抽枝，是早春最具代表性的植物，有强大的生命力，折取一枝纵横倒顺插之都能生长。因为“柳”与“留”谐音，古人常常以折柳来抒发离别时的不舍之情。《诗经》里就有“昔我往矣，杨柳依依”的诗句。《本草纲目》则曰：“柳释名小杨、杨柳，性苦寒无毒，主治吐血咯血刀伤出血、大风疾、丹毒、风虫牙痛、无名恶疮等几十种疾患，被收入五十多个方剂，实可谓世间救命之良药。”

清明插柳的风俗可以追溯到远古时代，有说是为了纪念“教稼穑”的农事祖师神农氏。较普遍的说法是为纪念春秋战国时期的忠臣介子推。据说他为明志守节而焚身于大柳树下，让晋文公和百姓痛心不已。第二年，晋文公率群臣上山祭拜介子推时，发现介子推死前曾经背靠过的老柳树死而复活，便赐老柳树为“清明柳”，定那一天为清明节，并当场折下几枝柳条戴在头上，以示怀念之情。从此，民间便有了插柳和戴柳的习俗。

北魏贾思勰《齐民要术》里说：“取柳枝著户

H 人生况味

枣红马

王昌军

粒纽扣。好险！父亲说：“这枣红马是通人性的。”

是的，是枣红马救了父亲一命。

父亲给我们讲起这事的时候，仍是惊魂未定，后来又泪流满面。父亲说，当时，他与枣红马暗订盟约，彼此不离不弃，永远在一起。

在陕西，在寒冷的冬夜里，父亲把他取暖的被子披在枣红马的身上。然而，生活的困窘，迫使父亲不得不把枣红马卖掉。

有一天夜里，父亲突然说：“枣红马回来了。”

他说完，就立刻起身去门外看，果然见枣红马站在院门前。那时，已经是夜深人静，就像神话传说里的马儿一样，枣红马在我家门口站着，我想，枣红马也许会开口说话，告诉我们全家人它在离我家非常远的那个村子的遭遇和它对于父亲的思念。父亲打开院门，让枣红马进来，枣红马毫不客气，径直走进屋里，父亲轻轻抚摸着枣红马的耳朵和脑袋上的鬃毛，枣红马用它的脑袋贴着父亲，就差没有开口亲切地问候了。

第二天，父亲把枣红马给买主送了回去。后来，隔一段时间，枣红马就又回来，在我家门口站一会儿，又原路返回。那时，在令人忧伤的枣红马的叫声里，在村子里晨曦初露的原野上，那匹枣红马渐渐远去了。

有一天，父亲拉着架子车到镇上买化肥，刚到镇上，他一抬头，远远地就看见一匹枣红马拖着一辆没有车轮的架子车奔跑而来，马蹄上满是架子车碰撞出的血淋淋的伤痕。父亲愣住了，他听见枣红马的后面想起了人的吆喝声：“马惊了，马发疯了，快躲开！”那枣红马拖着没有车轮的架子车飞奔着，一点也不顾架子车狠狠地碰撞着它的蹄子发出“咣当咣当”的声响。但是，等枣红马跑到父亲面前，它却站住了，安静了。

父亲一看，原来是我家卖掉的那匹枣红马。

枣红马表现出了它的一种激动情绪。父亲拉着化肥从这个村子旁边经过，这个村子正是父亲卖掉枣红马的地方。不知是什么心灵感应，正在拉着架子车的枣红马看到了父亲经过这里，它仿佛非要见见父亲的面，因此，它立刻焦躁不安起来，它向驾驭着它的人发出了信号，但是，驾驭它的人却始终不懂得它的意思，就出现了枣红马罢工、飞奔去找我父亲的场景。

父亲回到家，把这件事说给大家听，大家都甚是惊奇。枣红马的脾气的确是很倔的，它可以怠工，也可以接受现在的主人的鞭打，它现在的主人甚至断绝了它的饭食，但是，它看到了父亲经过那里，它非得要跟父亲见上一面。

后来，我离开了村子到县城去求学，成了住校生。枣红马在晚上回过我家几次，我都没有见到它。但是，马和人一样，沧海桑田，终究是要老去的，老马的步履显得有些迟缓，牙齿也开始脱落。有一个星期天，我回到家里，晚上，已经睡下的父亲似乎听到了外面有什么动静，他赶快起床，开门走了出去。原来，父亲知道枣红马来了，但是，父亲打开院门时，他看到了让人吃惊的一幕。

在明亮的月光下，枣红马的眼里满是闪烁的泪水，它弯曲着前膝跪在地上，一副长跪不起的样子。

第二天，父亲去了一趟枣红马的买主的家。那个买主说，看到枣红马一天天老了，不能干重活，就在昨天黄昏时和家里人商议，准备在天亮的时候把枣红马卖给邻村的一个屠宰户宰杀掉，敏感的枣红马一定是感受到了自己要面临血腥之灾，它就挣脱了缰绳，回家来找我父亲。

月光下，父亲看到毛发已经脱落了很多的枣红马跪着，开始了低声的悲鸣，一声又一声。父亲说，他就像听着自己的孩子在伤心哭泣，心中感到一阵阵疼痛。

父亲毫不犹豫地把枣红马赎了回来。不久，枣红马就死了。

父亲独自把枣红马埋在了离我家院子不远的一处土坡上。

父亲后来跟我说，他可以常常看到那个地方，就像可以常常看到曾经与他朝夕相伴并救过他命的枣红马一样。

南山不老松，
耋耄更葱茏。
鄂地寒流戾，
迎风露笑容！

我家的日子
单调和枯燥
是我贴身的伴侣
无奈无聊的时候
纸张和铅笔
都是我发泄的工具
形容词感叹词
在指尖跃跃欲试
长句短句
却不想在洁白的纸上无病呻吟
一拔一拔的激情
跳动着生存的曼妙
一行一行的文字
演绎着思维的自由和潇洒
沉淀了一冬的郁闷
在找着它逃匿的出口
压抑了一季的响雷
在二月初二
蠢蠢欲动
窗外
柔柔的春风
在拨弄着
一弦愉悦
远方
无边无际的大海
在氤氲着一片多彩的意境
回首
在削铅笔的声响中
我听到了春的旋律
低头
在白色的A4纸上
我看到了春天的笑容

霏霏春雨浥畦花，
靄靄春塘水笼纱。
紫蕊纤草翠绿处，
嫩红破土是新芽。

◎春耕
葱葱远岫霏霞绕，
漠漠禾畦绿映黄。
布谷隔林声噪急，
一犁春土自幽香。

临湾挺拔郁峰嵘，
岁岁观潮听浪声。
朝送千帆随日出，
暮迎百雀对霞鸣。
乘凉老叟评今古，
摘果儿童结友情。
直面沉浮苍狗事，
泰然姿态自丰盈。

湖水
投稿邮箱
hnrbbyfb@163.com

H 节间词话

忙插柳
古人清明

钟芳

上，百鬼不人家。”柳能驱邪却鬼，古人视之为“鬼怖木”。据《灌顶经》所称，禅拉比丘曾以柳枝咒龙，观音又以柳枝沾水济度众生。清明节祭祖扫墓，是百鬼出没讨索之时，为了保护人们不受鬼魂的侵扰，办法就是插柳于户，戴柳于首。同时，插柳也总与避免疾病有关。《神农本草经》等诸多古代医书对柳之根、皮、枝、叶的医用价值均有记载。古人认为，柳技能够降除瘟疫。于是清明时节，“插柳于门外，以辟不祥”“插柳条于明堂，驱虫，辟邪，佑护一家平安”。

清明插柳的风俗可以追溯到远古时代，有说是为纪念“教稼穑”的农事祖师神农氏。较普遍的说法是为纪念春秋战国时期的忠臣介子推。据说他为明志守节而焚身于大柳树下，让晋文公和百姓痛心不已。第二年，晋文公率群臣上山祭拜介子推时，发现介子推死前曾经背靠过的老柳树死而复活，便赐老柳树为“清明柳”，定那一天为清明节，并当场折下几枝柳条戴在头上，以示怀念之情。从此，民间便有了插柳和戴柳的习俗。

清明为期限，以戴柳为信号，乃取柳树生机勃发、容易成功之寓意。

“忽见家家插杨柳，始知今日是清明。”宋朝陆游这句诗流传很广，诗人一看到家家门口插柳条，便知道清明节到了。宋代吕原明《岁时杂记》载：“今人寒食节，家家折柳插门上，唯江淮之间尤胜，无一家不插者。”有的地方还用面和枣做成飞燕状的食品串在柳条上，插到门上，称作“子推燕”。吴自牧《梦粱录》载：“清明交三月，节前两日谓之寒食，京师人从冬至后数起至一百五日，便是此日，家家以柳条插于门上，名曰明眼。凡官民不论大小家，子女未冠笄者，以此日上头。”戴柳还作为成年的标志。据此，后世便有“纪年华”之遗俗，并演化成妇女戴柳球于鬓畔以祈红颜永驻的习俗。这是以戴柳表现出对青春年华的珍惜与留恋，又赋予春柳更美好的意象。

明清时期，全国各地，特别是江南一带，男女戴柳之俗蔚然成风。明朝田汝成的《西湖游览志余》：“家家插柳，青苔可爱，男女戴之。”清代杨慎的《插柳枝》诗：“清明一霎又今朝，听得沿街卖柳条。相约比邻诸姊妹，一枝斜插绿云翘。”描述的都是当时清明节民间插柳条的习俗。《帝京岁时纪胜》载：“每清明将至，京城男女扶老携幼，早备酒菜烧纸，挂带柳枝柳圈，乘车坐轿到郊外祭祖扫墓。”祭祀完毕，人们常常要折些柳枝将供品串起来，沐浴着春光，有的则把柳条编成花环状，戴在头上，踏青郊游、歌舞欢庆。